

書面質詢

宋碧琪議員

就推動垃圾分類全面開展提出書面質詢

本澳近年經濟發展迅速，帶動社會生產、人員流動的急速增加，同時亦為澳門帶來大量的固體廢物。根據政府《環境狀況報告》顯示，2019年本澳的固體廢物處理為55.25萬公噸，“人均城市固體廢物棄置量”已高達每人每日2.24公斤。而資源回收率反降至16.8%，為十年最低。在固體廢物量不斷上升，而回收效率不斷“打折”的情況下。本澳要達成“綠色澳門”的願景，建構可持續發展的城市，亟需走出“垃圾圍城”的困境。

當局不斷推進資源回收工作，設置了多個公共回收網絡。現時全澳有3,300多個三色資源回收地點，並設有廚餘回收處理計劃、玻璃樽回收等公共回收網絡，覆蓋面廣。但因宣傳力度不足，環保意識不強，難做到“乾淨回收”，目前回收率仍不足5成。由於缺乏清晰的執行措施，導致回收、循環、利用三方面難以形成良性循環，無法開展實際的回收工作。

雖然近年來，特區政府加強落實“源頭減廢，資源回收”的政策，通過擴建垃圾焚化中心，建設新的填埋區等，以應對固體廢物的增加。但受限於本澳土地面積小，人口稠密，簡單的焚燒填埋處理不能根本解決本澳的垃圾問題。加上回收處理機制不完善，回收率成效不彰。因此當局有必要在回收垃圾資源後的利用上採取更科學、智慧的處理方式，以達成整體減廢的目標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目前，有不少內地城市都推出“科技創新帶動綠色城市”的概念，推進垃圾資源效益最大化。例如福州紅廟嶺垃圾發電廠，採用科學分類，科技再造的方式，已實現入園廢棄物100%無害化、資源分類處理。對此本澳亦有利用科技再生資源，但由於回收處理機制不完善，導致部分固體廢物無法得到妥善處理。當局會否考慮加強“智慧環保”理念，效仿內地城市的成功案例，引進新思維及新做法，使本地產生的廢物能夠最大程度資源化？

2. 政府在《澳門固體廢物資源管理計劃（2017—2026）》中，已訂定分階段引入“污染者自付”、推動垃圾分類，並配合現有的各項宣傳活動項目，以提升公眾的環保意識。但“計劃”實際執行時間已近一半，當局有否對現時計劃的成效作出評估？又會否進一步對計劃進行檢討及優化？

3. 本澳以“構建生態文明，推進綠色發展”為主題，已開辦多個已具規模的環保展銷會。例如“澳門樂活展”以及“澳門綠色生活展”。近年，亦與國際機構合作，開辦《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》。對此當局會否考慮通過本澳的會展資源對環保作進一步推廣，藉以推進本澳環保事業的持續發展？